

岳阳市财政局

岳财企指〔2016〕5号

岳阳市财政局 岳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5年第三批科技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、科学技术局：

根据市政府批准的岳阳市2015年第三批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财政补助资金二次分配方案，现下达你们2015年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万元（具体明细见附件）。此项资金相应列2015年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第206类99款99项“其他科学技术支出——科技研究与开发”（经济分类科目列第302类“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）。请你们尽快督促项目单位迅速到市科技局有关业务科室签订《岳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》，各区凭《岳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》将补助资金足额拨付到项目单位。请你们加强项目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，并及时反馈项目实施情况，确保项目顺利完成。

附件：岳阳市 2015 年第三批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财政补助
资金安排表（总表不发到区和单位）



附件

岳阳市2015年第三批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财政补助 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属地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金额	备注
临湘市	临湘市科技局	临湘市羊楼司镇灾区重建	5	审批专项

岳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追加(减)通知单

单位: 临湘市财政局

2016年3月7日

指标号: 岳财市企指单〔2016〕0022号

科 目		追加金额	摘 要
代码	名称		
2069999	其他科学技术支出	130,000.00	2015年岳阳市新增工业规模企业工作奖励资金
		.00	
		.00	
		.00	
合 计		人民币壹拾叁万圆整	

财政局长:

预算科长:

审核人:

经办人: 姜怡

意见	
财政业务股室办理建议	请拨工程款13万元
财政局主管领导批示	同意拨付 黎永平 2016.8.30
局长批示	请拨付。 刘加飞 8.30.
主管市长批示	
备注	

说明: 1、各业务股室收到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后, 在统一制定的处理呈阅表上提出股室对该指标的处理意见并签章后, 送主管局领导批示, 最后报送局长审批。预算股根据局长批示开具《预算追加通知单》, 送交国库股执行拨款。2、按照“专款专用”的原则, 各业务股室在提交领导审批时, 应附交会同相关单位提出的资金分配使用方案。对政府可调控的, 或30万元以上大额指标, 应报告分管副市长和主管财政副市长。3、按照“安全、高效、方便用款”的原则, 指标拨付应尽可能减少中间环节, 除上级文件明确规定应纳入专户管理的资金外, 原则上由国库直接拨付项目实施单位, 乡镇所属单位指标拨付乡镇财政所。